**附表三: 价格评分表（总分30分）**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内容及标准 | 得分 |
| 价格分评审办法（满分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总报价)×30  注：符合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4条/25条相关规定的，其投标报价给以 10%的价格扣除。最终评审价=投标报价\*90%。 | 0-30分 |
| 备注 | 根据财政部令第 87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总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1 | 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 满分40分 | 评审小组将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对谈判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采购清单”**中的所有规格的响应程度等因素综合打分：  （1）满足谈判采购文件所有规格，技术参数无偏离的得满分20分；  （2）对照谈判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规格”，投标文件中每出现1项参数不满足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扣2分，20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最新技术支持资料支持技术规格偏离表应答（包括投标产品厂家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印刷宣传彩页或厂家性能参数说明等第三方证明材料（若文件有要求的则以文件为准），不接受投标人自行印刷、打印或者手写的技术支持资料，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若投标文件中技术支持资料参数与技术规格偏离表应答不符或无支持资料应答或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材料内容存在无法识别的数据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定，而投标人又未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和解释的，视为不响应该条技术参数要求。** |
| 2 | 质量承诺及违约责任承诺 | 10分 | （1）结合采购人的采购要求及实际情况制定有详细的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且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符合实际情况的得8分，否则得4-7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2）针对质量承诺有违约惩罚措施，且违约处罚措施明确，契合实际的得2分，否则得1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
| 3 | 售后服务能力及方案 | 1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能力及方案（①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技术支持）、②售后服务团队配置、③售后应急预案、④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  以上4项方案内容全部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充分考虑了用户实际情况及使用需求、内容全面，保障措施得当有力、响应及时；售后服务团队配置搭配合理、分工明确、人员经验丰富、素质高，有稳定售后服务团队，有固定的售后人员且售后服务人员联系方便，能够提升售后服务效率的；售后应急预案考虑全面，有具体可行的解决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详细明确，并有合理可行的奖惩措施；每项均满足上述描述及项目需求，没有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或与项目不匹配的得满分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5分，每一项方案内容每有1处不完整或有缺陷或与项目不匹配的扣0.5分，每一项方案最多扣2.5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或与项目不匹配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明确、表述不清晰或不完善或过于简陋、缺少关键节点说明或说明不详细、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4 | 仓储能力及管理水平 | 5分 | 1.仓储能力：投标人具备仓储能力的得3分。  2.仓储管理水平：投标企业仓库管理规范，全面实现现代化仓储设施设备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的得2分，否则，得0分。  注：仓储为企业自有的，提供相应的房产证或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房产证明中无仓储面积的以委托合同中面积为准)复印件；租赁或委托的，应提供租赁或委托合同及房产的房产证或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房产证明中无仓储面积的以委托合同中面积为准)复印件或标注有仓储面积的许可证复印件，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不能指向投标人的，则该项不得分。 |
| 5 | 类似项目业绩 | 5分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满分5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不齐全、不一致、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得分，如业绩证明材料不能反映项目内容，须另附业主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小组根据项目情况，结合各投标人业绩进行判定，所提供业绩是否符合本项目采购内容的业绩为有效业绩。 |